蔬果植物類重金屬限量標準

第 一 條　　本標準依食品衛生管理法第十條規定訂定之。

第 二 條　　本標準有關蔬菜、水果及其他香辛料、草本植物類之分類名稱，請參考附表。

第 三 條　　蔬果植物類可食部分重金屬含量應符合以下限量：(均以鮮/濕重計)

項目 類別	鎘	鉛
小葉菜類	0.2 ppm 以下	0.3 ppm 以下
(半)結球及花菜類等蔬菜	0.05 ppm 以下	0.3 ppm 以下
根莖菜類（不含鱗莖類）	0.1 ppm 以下	0.3 ppm 以下
鱗莖類	0.05 ppm 以下	0.1 ppm 以下
瓜菜及果菜類	0.05 ppm 以下	0.1 ppm 以下
豆類及豆菜類	0.2 ppm 以下	0.2 ppm 以下
莓(漿)果及其他小型果實類	0.05 ppm 以下	0.2 ppm 以下
柑桔類	0.05 ppm 以下	0.1 ppm 以下
梨果類	0.05 ppm 以下	0.1 ppm 以下
核果類	0.05 ppm 以下	0.1 ppm 以下
瓜果類	0.05 ppm 以下	0.1 ppm 以下
其他(亞)熱帶水果類	0.05 ppm 以下	0.1 ppm 以下
香辛植物及其他草本植物類	0.2 ppm 以下	0.3 ppm 以下

第 四 條　　本標準自中華民國一百年六月一日施行。

附表　蔬果分類參考表

類別	作物名稱
小葉菜類	小白菜、菠菜、芥菜、萵苣、蕹菜、莧菜、甜菜葉、羽衣甘藍、茴香、芥藍、青梗白菜(青江菜)、油菜、紅鳳菜、白鳳菜、葉用甘薯、芋葉柄、皇宮菜（落葵）、川七、紫蘇、茼蒿、韭菜、菜、山蘇、過溝蕨菜（過貓）、甘藍芽、芹菜、梨瓜(佛手瓜)嫩梢、葉用豌豆、豌豆苗、葉用蘿蔔、葉用枸杞、青蔥、青蒜、蒜苗等
(半)結球及花菜類等蔬菜	甘藍、抱子甘藍、結球萵苣、半結球萵苣、結球白菜、結球芥菜、花椰菜、青花菜、金針菜等
根莖菜類(不含鱗莖類)	蘿蔔、胡蘿蔔、山葵、木薯、山藥、甘藷、菊芋（雪蓮）、蘆筍、竹筍、朝鮮薊、球莖甘藍(結頭菜)、茭白筍、芋、牛蒡、馬鈴薯、豆薯、嫩莖萵苣、蓮藕、荸薺、蒟蒻、蕪菁、薑、甜菜根等
鱗莖類	蔥、大蒜、分蔥(紅蔥頭)、洋蔥、百合(鱗莖部位)等
瓜菜及果菜類	苦瓜、胡瓜(黃瓜)、絲瓜、南瓜、冬瓜、梨瓜(佛手瓜)、扁蒲、越瓜、蛇瓜、菱角、茄子、甜椒、番茄、黃秋葵、玉米等
豆類及豆菜類	綠豆、大豆(黃豆、黑豆)、蠶豆、紅豆、花生、豌豆、毛豆、豇豆、鵲豆(扁豆)、菜豆(四季豆、敏豆)、萊豆(皇帝豆)、刀豆(關刀豆)、豆芽、苜蓿芽等
莓(漿)果及其他小型果實類	藍莓、山桑子（越橘）、黑莓、醋栗、葡萄、桑椹、樹莓（覆盆子）、草莓、蔓越莓、山楂、枸杞等
柑桔類	檸檬、萊姆、椪柑、桶柑、茂谷柑、柳橙、柚類、葡萄柚、金桔等
梨果類	蘋果、枇杷、梨等
核果類	櫻桃、李、桃、梅、楊梅、橄欖、紅棗、印度棗等
瓜果類	西瓜、甜瓜(哈密瓜、香瓜、洋香瓜)等
其他(亞)熱帶水果類	香蕉、鳳梨、楊桃、荔枝、榴槤、波羅蜜、紅毛丹、柿、龍眼、木瓜、奇異果、石榴、百香果、番石榴、無花果、山竹、芒果、甘蔗、紅龍果、可可椰子、酪梨、釋迦、鳳梨釋迦、蓮霧、人心果、栗(板栗)等
香辛植物及其他草本植物類	羅勒、九層塔、月桂、鼠尾草、蒔蘿、小茴香、薰衣草、薄荷、迷迭香、百里香、豆蔻、小豆蔻、丁香、香菜(芫荽)、肉桂、胡椒、薑黃、辣椒、紫蘇、羅望子、貓薄荷、金盞草、苦艾、杜松子、奧利岡、香草、巴西利、香茅、番紅花、匈牙利紅椒等